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（“董事会”）第二十七次会议（“会议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发出书面通知。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本公司办公大楼第八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 11 位，实到董事 10 位。董事彭琨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。董事彭琨先生授予董事长万涛先生不可撤销的投票代理权。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万涛先生主持，董事会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决议一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决议二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决议三 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决议四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》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决议五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2022 年度，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2,872,072 千元（按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》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人民币 2,846,156 千元）。董事会建议不派发本年度股利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决议六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2023 年审计工作

计划》。

决议七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和摘要。

决议八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决议九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2 年度 ESG 报告》。

决议十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决议十一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2023 年度金融衍生品业务计划》。

决议十二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》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决议十三 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《内部控制手册》（2023 年版）。

根据有关上市规则的规定，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，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，应当回避。董事万涛、杜军及解正林为议案三的关联董事，在审议议案三时回避了表决。其他 8 位非关联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李远勤女士、唐松先生、陈海峰先生、杨钧先生及高松先生就议案三、议案五、议案八、议案十一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就议案十二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